呈贡区2019年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呈贡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和《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》而开展的重大国情国力调查。其目的主要是查实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，客观反映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、结构和效益，反映经济结构优化调整、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新动能培育等方面的新进展，推进完善统计体制，完善基本单位名录库以及部门共建共享、持续维护更新的机制，深化国民经济核算改革，推动加快构建新时代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。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。

二、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

项目科室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、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，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、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情况。

三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

按《预算法》的规定，设立绩效评价体系及评价方法。

1.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区统计局按照相关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，做好绩效评价的前期准备工作，包括拟定绩效评价方案，选取合适的绩效评价方式，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。区统计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按上级相关部门要求，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保证工作按时完成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19年度经普预算经费120万元，实拨到位120万元，财政预算资金到位率达100%。

2.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

项目总支出1188963.5元，资金使用率99.08%，主要内容为：下拨各街道普查工作经费1078500元，办公费9942.5元，印刷费9796元，差旅费8201元，会议费23750元，公务接待费890元，委托业务费1050元，办公设备购置56834元，剩余11036.5元已调减收回财政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2019年该项目所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。项目支出均有相关授权审批，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，使用规范，会计核算结果准确、真实。项目科室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、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，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、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分析

1.项目组织情况分析

为加强对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呈贡区人民政府成立了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呈贡区统计局，具体负责经济普查的日常组织和协调工作。各街道办事处按照“全国统一领导、部门分工协作、地方分级负责、各方共同参与”的原则，均设立了相应的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，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内的经济普查工作。

2.项目管理情况分析

该项目属于跨年实施项目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(国发〔2017〕53号)和国家统计局、财政部《关于统计部门的周期性普查经费开支规定》（国统字〔2003〕74号）的文件精神，按照《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方案》，实施过程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

1.项目经济性分析

2019年度经普预算经费120万元，实拨到位120万元，财政预算资金到位率达100%。

项目总支出1188963.5元，资金使用率99.08%，主要内容为：下拨各街道普查工作经费1078500元，办公费9942.5元，印刷费9796元，差旅费8201元，会议费23750元，公务接待费890元，委托业务费1050元，办公设备购置56834元，剩余11036.5元已调减收回财政。

2.项目的效率性分析

呈贡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共划分有37个普查区，102个普查小区。区经普办按照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的总体要求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认真落实省、市经普办的统一安排部署，密切协同区经普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6个街道，按照“统一领导、部门分工、分级负责、共同参与”原则，做好入户登记、数据审核、错误修改、平台数据处理、数据比对评估、资料编辑等工作，切实掌握我区经济总量及结构变化，为今后制定经济发展政策措施提供科学依据和有力支撑。

3.项目的效益性分析

呈贡区（不含托管区，以下数据均不含托管区）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二产、三产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普查登记单位6960个，其中，一套表法人单位142个，非一套表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6818个（法人5930个，产业活动单位888个）。一套表单位中，规上工业企业13个，有资质的建筑业企业26个，限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12个，限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11个，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31个，规上服务业企业49个。与2013年三经普数据相比，辖区内单位量和经济总量大幅增长，产业和经济结构变化明显。目前普查数据已通过国家审核验收，普查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。

五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区经普办按照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的总体要求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认真落实省、市经普办的统一安排部署，密切协同区经普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6个街道，按照“统一领导、部门分工、分级负责、共同参与”原则，做好入户登记、数据审核、错误修改、平台数据处理、数据比对评估、资料编辑等工作，切实掌握我区经济总量及结构变化，为今后制定经济发展政策措施提供科学依据和有力支撑。该项目采用项目自评及全体工作人员评审的方法，对照2018年度经费使用情况及产出效益情况，自评等级优秀。
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，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现阶段项目指标面临着物价、劳务费等因素的影响，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，区统计局将尽量做到科学、合理的分配。

昆明市呈贡区统计局2020年3月28日